

关于开展 2021 年度省级课程思政建设改革示范项目遴选推荐工作的通知

校内各教学单位：

根据《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开展 2021 年课程思政改革示范项目遴选认定工作的通知》（附件 1），学校将组织开展 2021 年度课程思政建设改革示范项目遴选、推荐工作，各教学单位要统筹课程思政建设和规划，做好项目的推荐申报工作，现将相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申报项目类别及名额

学校推荐项目及名额：根据文件中遴选条件和指标，我校可申报课程思政示范团队、课程思政示范课程、课程思政示范课堂 3 类，共 5 个名额。

部门推荐名额：每个教学单位须从课程思政示范团队、课程思政示范课程、课程思政示范课堂 3 类项目中推荐 1 项以上参加学校遴选。参加本次推荐的项目，未被遴选上报的项目，学校将列入相关项目库管理，以备后面各类相关项目优先申报作储备。

二、推荐要求

详见《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开展 2021 年课程思政改革示范项目遴选认定工作的通知》中的“三、遴选条件”。请注意示范课程和示范课堂需提供 1 节课堂实录教学（课堂或实践）视频。各类项目佐证材料需按各类项目申报书中“附件材料清单”的要求准备齐全。

三、申报与评审程序

(一)项目负责人根据申报要求向教学单位提出申请,并提交项目申报书(见附件2)。

(二)各类项目由各教学单位择优推荐。经汇总、审查和遴选后,将项目申报书一式四份(见附件2,成员签名处签好姓名,申报书请勿加盖学院公章,申报书与佐证材料装订成册,不超过100页)、《推荐汇总表》一式一份(见附件2,加盖学院盖章)纸质版材料于7月4日下午24:00前报学校教务处教研科。上述材料电子版(含实录教学视频)请发送至教研科邮箱:jyk2178@126.com。逾期视为不报。

(三)由学校组织评审遴选。

(四)经学校公示、批准后报送省教育厅。

(五)被推荐上报的项目,需于2021年7月13日17:00前登录广东省教育厅教学类项目管理平台(<http://gjc.gdedu.gov.cn/Zlgc/>)上传项目相关电子材料,具体要求按网站公告执行。材料网上填报事宜(登录用户名及密码)另行通知。

四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:李朝博;

联系电话:32082178;

电子邮箱:jyk2178@126.com

附件:

1.《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开展2021年课程思政改革示范项目遴选认定

工作的通知》

2. 申报书及推荐汇总表

